

##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賴怡臻

電話：02-27208889/1999轉1257

傳真：02-27593361

電子信箱：edu\_hse.35@gov.taipei

受文者：惇敘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惇敘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月10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230030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本市第56屆科展實施計畫、實施計畫修正條文對照表、各校可報名件數統計表及報名件數勘誤表各1份 (24196267\_1123003052\_1\_ATTACH1.pdf、24196267\_1123003052\_1\_ATTACH2.pdf、24196267\_1123003052\_1\_ATTACH3.pdf、24196267\_1123003052\_1\_ATTACH4.odt)

主旨：檢送本市第56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計畫及相關附件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立信義國中111年12月30日北市信中教字第1116010168號函辦理。
- 二、本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採線上報名及審件，系統修改密碼時間為112年2月13日（星期一）上午8時至112年2月17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報名時間為112年2月16日（星期四）上午8時起至112年3月7日（星期二）下午5時止，逾時系統關閉，不再受理收件（報名網址：<http://science.tp.edu.tw/Pro/Center/Mixed.aspx>），請各校務必留意修改密碼與報名期限並依限完成報名作業程序。
- 三、為鼓勵學校從事科學研究並展現科學探究精神，若學校設有數學資優班、自然資優班、數理資優班或尚有優秀之作



品之學校，得於該校報名基本件數額外增加報名作品1件，請各校積極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

- 四、本屆科學展覽會各校可報名件數詳如附件，各校倘有疑義，請務必於112年2月9日（星期四）前，填列「臺北市第56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可報名件數統計勘誤表」，並經校內核章後免備文逕送信義國中更正，未於期限前填送勘誤表者，視同伴數無誤。
- 五、凡獲薦送全國科學展覽之優勝作品，不得更改作者，倘有作者自願退出情形，亦不得遞補或更換。作者對原作品內容，在研究主題不變下倘有資料修正者，應於全國科學展覽會報名前，函報本局核定後，始得為之。
- 六、於本市第56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領取空白作品說明板、送件、安全審查、評審及拆件期間，本局同意各校秉權責核予學生公假參與，承辦人員、指導教師公假派代。
- 七、另依據本局111年12月2日北市教中字第1113102556號函（計達）說明，有關「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第陸點附件四之一「作品送展表」規定：「指導教師報名時應檢附教育部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基礎核心單元3年內至少3小時之修課時數證明」，自113年1月1日生效，請貴校加強宣導。
- 八、檢附「臺北市第56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計畫」、「臺北市第56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計畫修正條文對照表」、「臺北市第56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各校可報名件數統計表」及「臺北市第56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各校可報名件數統計勘誤表」各1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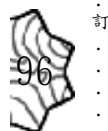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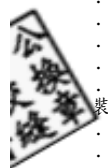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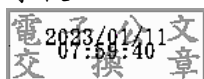
九、如有相關疑問及聯繫事項，請洽承辦學校信義國中教務處

陳柏亨主任、游碧瑤、吳文琪組長，聯絡電話：02-

27236771轉211、281、261。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臺北市私立各級學校、東莞台商子弟學校、華東臺商子女學校、上海台商子女學校、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印尼泗水臺灣學校、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臺北市日僑學校、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臺北歐洲學校、臺北韓國學校、臺北美國學校、臺北市私立道明外僑學校、恩慈美國學校、臺北復臨美國學校

副本：



訂

線